## 专门档案馆和企业档案馆

## 日照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1989年设立,称日照市城市基本建设档案馆,隶属日照市城建局。后 更名为日照市城市建设档案馆,隶属日照市规划建设委员会。档案馆设立 初期,为副科级科学技术事业单位。1993年3月,经日照市编制委员会批 准升格为正科级科学技术事业单位。至2009年,档案馆库房面积达400平 方米,配备密集架77组,总长度462米。办公室、阅档室总面积230平方 米。档案管理设施设备齐全,具备专门档案馆功能。2008年被山东省档案 局考核为省一级档案馆,2009年被考核为省特级档案馆。

日照市城市建设档案馆设馆长1人,副馆长2人,专职档案工作人员8人。馆内设综合科、业务指导科、档案管理科、声像科、管线科等科室。

日照市城市建设档案馆的职责是: 贯彻执行城建档案工作的法律、法规,制定城市建设档案工作的规章制度;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建设档案事业发展规划、业务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工程竣工档案的验收;负责日照市地下管线档案收集与动态管理工作;对在本行政区域内进行工程建设和形成城建档案的各单位的城市建设档案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组织并指导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建设档案理论、科学技术研究和城建档案保护、教育、宣传、经验交流以及档案人员的培训工作;负责区内已建成工程的工程档案、声像档案的收集、保管和利用。

## 日照市土地档案馆

1996年9月设立,为正科级独立法人事业单位,编制3人,配馆长1人,隶属日照市国土资源局。有办公室2间,约60平方米;查阅室1间,约20平方米;档案库房233平方米;档案库房设立密集架39组。档案保护设备齐全,档案库房达到"九防"要求,档案管理规范,档案管理制度健全。2009年,对日照市辖各国土分局档案打破属地管理的保管模式,进行集中管理、集约利用,实行档案信息传输专网专线,网上异地查询。全市国土资源档案实行数字化管理。

2002年日照市土地档案馆档案管理工作晋升为科级事业单位国家二